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9 年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公章）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4 个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1. 主要职能。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决定》和《广东省机构改革方案》，设立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为省人民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

(1) 拟订工业、信息化领域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研究提出全省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推进生产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

(2) 拟订工业、信息化领域发展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提出优化工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组织拟订相关产业技术规范 and 标准并实施。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加强质量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

(3) 监测分析工业、信息化领域运行态势并做好相关信息发布，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牵头负责企业情况综合工作。

(4) 指导工业、信息化领域的技术进步、技术创新、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再创新、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重大技术装备研制工作，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

(5) 执行有关固定资产投资政策，编制工业、信息化领域企业技术改造、技术创新等专项资金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审核、上报和办理需经国家和省审批、核准的工业、信

息化领域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提出促进工业，信息化领域企业技术改造投资的措施和意见，促进工业投资。负责归口的各项财政专项资金和经费的总体计划、实施管理、绩效评价等工作。

（6）拟订省内产业转移相关规划和政策、工业园区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承担工业园区的综合协调和提质发展、扩能增效工作，研究协调工业园区发展中的重大问题，提出政策建议。

（7）拟订工业、信息化领域能源节约、循环经济、资源综合利用和清洁生产促进的专项规划及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进绿色制造。协调以节能降耗为主要内容的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8）推进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工作，协调指导经济社会领域的信息化应用。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和互联网的普及应用。协调推进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负责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管理的有关协调工作，协调通信管线、站点、公共通信网规划，推进服务信息网络的资源共享和互联互通。协助推进国家及省重点信息化工程建设。

（9）拟订民用爆炸物品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组织实施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环节建设项目、科技项目管理和产品质量监管。负责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环节安全的监督管理。

（10）负责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宏观指导和服

务，综合协调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协调解决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中的有关重大问题。促进中小企业与大企业融通发展。

（11）承担促进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的发展工作。拟订促进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发展的战略、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研究制定社会经济领域大数据收集、管理和开发应用的标准规范。推进社会经济领域大数据开发、应用和管理创新。

（12）配置和管理无线电频谱资源，依法监督管理无线电台（站）。负责无线电监测、检测、干扰查处工作，协调处理电磁干扰事宜，维护空中电波秩序，依法组织实施无线电管制。

（13）指导协调工业、信息化领域的人才队伍建设、对外交流与合作，协调烟草工业生产和专营管理。

（14）完成省委、省政府以及工业和信息化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2.机构设置。

厅本部共 26 个内部机构，包括办公室、法规处、财务与审计处、运行监测与综合分析处、规划与产业政策处、制造业创新处、技术改造与投资处、工业园区处、装备工业处（珠江西岸装备产业带推进办公室）、材料工业处（省稀土办公室）、消费品工业处、电子信息工业处、工业节能与综合利用处、民用爆炸物品监管处、生产服务业与交流合作处、

工业互联网处、信息化与软件服务业处、数字产业处、民营经济处、服务体系建设处、融资促进处、无线电频率与台站管理处（省无线电管理办公室）、无线电监测与监督检查处、人事处、离退休人员服务处，机关党委。

列入决算编制的部门共 4 个，包括厅本部（含机关服务中心）和 3 个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信息中心、中国国际中小企业博览会事务局、广东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广东省生产服务业促进中心）。

3.人员情况。

2019 年底，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行政编制 363 名（含厅属单位），实有人数 342 人，事业编制人员编制 142 名，实有人数 128 人。其中：厅本部行政编制 221 名，实有人数 214 人；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机关服务中心人员编制 28 名，实有人数 27 人；中国国际中小企业博览会事务局人员编制 47 名，实有人数 40 人；广东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人员编制 47 名，实有人数 44 人；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信息中心人员编制 20 名，实有人数 17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19 年，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抓住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深圳建设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重大历史机遇，按照省委省政府工

作部署安排，全力推动全省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年度重点工作包括：

1. 深入推进工业创新驱动发展，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一是高标准建设制造业创新中心；二是大力推动关键核心技术产业化；三是提升企业创新能力；四是培育发展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五是推进4K电视网络应用与产业发展；六是部署发展人工智能；七是做强做大电子信息产业和软件业。

2. 实施《在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上走在全国前列的行动方案》。一是大力发展实体经济；二是加快发展智能制造；三是实施新一轮技术改造；四是发展服务型制造和生产性服务业。

3. 推动园区提质增效及产业共建。完善园区基础配套和管理推动，有序推动珠三角核心区相关产业向粤东粤西粤北转移。

4. 加快建设国家数字经济发展先导区。一是加快发展数字经济，二是加快发展工业互联网，三是推进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5. 高起点建设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实施《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带聚焦攻坚行动计划（2018-2020年）》。

6. 加快推进工业绿色发展。一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二是加强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三是推进绿色清洁生产和发展循环经济；四是壮大节能环保产业。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以体现部门主要职能、保障机构正常运行、推进中长期规划顺利前行、围绕本年度6项重点工作、突出履职效果带来的经济社会效益为前提，提炼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见表1-1所示。

表 1-1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序号	绩效目标	目标值
1	4K 用户数	达到 1600 万户
2	推动对口帮扶双方亿元以上工业项目落户合作共建园区	不少于 20 个
3	高标准建设制造业创新中心	100%
4	智能制造服务支撑体系完善率（培育智能制造系统集成商，建设 15 个左右智能制造公共技术支撑平台，构建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并推广应用）	100%
5	资金下达时效率	100%
6	会议组织开展完成率（2019 年“云+未来”峰会，大数据开发者大会暨 2019 广东云栖大会）	100%
7	省产业园规上工业增加值、税收增长率	10%左右
8	电子信息制造业主营业务收入额	超 4.1 万亿元
9	高起点建设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完成率	100%
10	深入推进工业创新驱动发展完成率	100%
11	推动企业完成清洁生产审核，开展第十批粤港澳清洁生产伙伴企业认定数量	2000 家
12	完成用能单位节能监察任务，加强节能监测预警企业数量	1000 家以上
13	推动装备制造业集聚集约发展任务完成率	100%
14	促进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发展任务完成率	100%
15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2019年，我厅预算收入26,037.25万元，调整预算数66,544.27万元，决算数66,544.2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预算收入26,037.25万元，决算数66,544.27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3711.94万元，决算数3711.94万元。

2.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19年，我厅预算支出26,068.23万元，决算支出63,536.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944.16万元，项目支出44,592.26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6,719.79万元，详见表1-2所示。

表1-2 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单位：元）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基本支出	133,210,800.00	189,441,607.50	189,441,607.50
人员经费	110,465,100.00	169,066,462.45	169,066,462.45
日常公用经费	22,745,700.00	20,375,145.05	20,375,145.05
二、项目支出	127,471,500.00	445,922,612.12	445,922,612.12
基本建设类项目			
行政事业类项目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经济分类			
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合计			635,364,219.62
工资福利支出			131,358,677.07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1,175,517.0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713,225.38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5,116,800.12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260,682,300.00	635,364,219.62	635,364,219.62
结余分配			
缴纳所得税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转入事业基金			
其他			
年末结转和结余		67,197,850.07	67,197,850.07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经营结余			
总计	260,682,300.00	702,562,069.69	702,562,069.69

2019年，我厅预算支出26,068.23万元，调整预算支出63,536.42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37,468.19万元，预算调整率为143.73%。2019年项目支出差异见表1-3所示。

表1-3 2019年支出项目差异（单位：元）

序号	项目（按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差异	差异率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818,000.00	209,435,777.19	39,617,777.19	18.92%
2	科学技术支出	0.00	86,325,000.00	86,325,000.00	100.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78,800.00	34,279,516.64	13,200,716.64	38.51%
4	卫生健康支出	0.00	154,027.13	154,027.13	100.00%
5	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6	国防支出	0.00	127,500.00	127,500.00	100.00%
7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69,785,500.00	305,042,398.66	235,256,898.66	77.12%
8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9	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1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11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合计		260,682,300.00	635,364,219.62	374,681,919.62	58.97%

预决算支出存在差异较大的项目有：（1）科学技术支出差异8,632.50万元，差异率为100%；（2）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差异23,525.69万元，差异率为77.1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差异1,320.07万元，差异率为38.51%；（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差异3,961.78万元，差异率为18.92%。

存在差异较大主要原因是：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541.09 万元，较预算科目增加 40503.84 万元，增幅原因是预算内不含下达我厅的专项资金及通过我厅转拨的专项资金。

(2) 其他收入科目收入 3.18 万元，预算内不含该科目，主要是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和中博会事务局结余资金的利息收入。

(3) 预算中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预算 30.98 万元，是中小企业服务中心用事业基金弥补预算差额。

(4) 年初结转和结余 3711.94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不包含年初结转结余资金。

3.“三公”经费使用情况。

2019 年“三公”经费决算合计支出 394.00 万元，较 2018 年减少 86.70 万元，减幅 18.04%。较年初预算减少 61.65 万元，减幅 13.53%。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0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和标准，我厅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数为 99.52 分(其中工作表现加 3 分)，绩效等级为优。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预算编制情况。指标总分 23 分，自评得分 22 分。

(1) 预算编制，指标总分 13 分，自评得分 12 分。预

算编制规范合理，符合部门职责，满足年度工作需要，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 0。但由于年初预算中不包含结转资金、下达的专项资金及通过我厅转拨的专项资金，导致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的年初预算数与调整预算数有较大差异。

(2) 目标设置，指标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根据部门职责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我厅设置了明确合理的绩效目标，包括工业发展综合实力、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产业园提质增效及产业共建、数字经济、先进制造业集群、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等。

2.预算执行情况。指标总分 43 分，自评得分 42.19 分。

(1) 资金管理，指标总分 25 分，自评得分 24.19 分。

部门资金支出规范，资金下达及时合法，预决算信息公开符合要求。各指标完成情况如下：部门预算资金全年平均支出执行率为 90.6%。其中，第一季度预算执行 14.5%，第二季度预算执行率 50%，第三季度预算执行率 78.3%，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 100%。根据分季执行率计算公式，对比序时进度，可得：第一季度执行率 58%，第二季度执行率 100%，第三季度执行率 104.4%，第四季度执行率 100%，全年平均支出执行率为 90.6%；结转结余率 9.56%（年末结转 6719.79 万元，全年收入 70256.21 万元）；部门存量财政资金变动率 -23.6%；政府采购执行率 87.51%。2019 年以来，结合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着力对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绩效评价、项目

验收、政府采购、委属单位财务管理等方面的制度进行完善，共制定（修订）完善各类财务管理规章制度 15 项，进一步扎紧财政资金管理的制度笼子。

（2）项目管理，指标总分 5 分，自评得分 5 分。在项目实施程序方面，我厅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符合《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一步优化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管理意见（试行）》等相关规定。进一步做实做细项目库，将原由省厅统一申报、管理的财政项目库，分设为“省级部门项目库”和“市县部门项目库”。按照“谁评审、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明晰地市工信部门预算执行的主体责任，全面负责本地区预算执行，制定本地区因素法下达资金分配使用方案，对资金支出进度、绩效、安全和规范等负责。同时，按照“抓两头、放中间”的要求，推动省厅更加聚焦预算编制和预算监管，突出抓好业务指导，督导地市落实项目审批、实施、检查验收等管理责任。

积极落实预算执行主体责任，坚持“五个一”要求（党组一月一专题研究、地市一月一数据报送、处室一月一监控分析、省厅一月一通报、专题研究情况一月一主动汇报），制定印发《财政资金执行进度考核办法（试行）》，强化政策指导及跟踪服务，扎实做好台账统计、支出分析、培训宣讲，多措并举、多管齐下推进预算加快支出。

（3）资产管理，指标总分 13 分，自评得分 13 分。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

入及时上缴；按时报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和月报，年报数据完整、准确；固定资产期末账面净值合计 8297.86 万元。

3.预算使用效益。指标总分 34 分，自评得分 32.66 分。

（1）经济性，指标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2019 年，我厅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394.00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61.65 万元，减幅 13.53%；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1,320.46 万元，低于调整预算数持平。

（2）效率性，指标总分 13 分，自评得分 11.73 分。2019 年度我厅重点任务：一是深入推进工业创新驱动发展，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二是实施《在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上走在全国前列的行动方案》；三是推动园区提质增效及产业共建。完善园区基础配套和管理推动，有序推动珠三角核心区相关产业向粤东粤西粤北转移；四是加快建设国家数字经济先行发展先导区。加快发展数字经济，加快发展工业互联网，推进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五是高起点建设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实施《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带聚焦攻坚行动计划（2018-2020 年）》；六是加快推进工业绿色发展。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强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推进绿色清洁生产和发展循环经济，壮大节能环保产业。共涉及具体工作内容 32 项，实际完成 26 项，重点工作完成率 81.25%。同时，部门整体绩效申报表申报目标 15 项，其中 14 项目标达到并超过预期值。预算项目均按预期计划推进，年度进度

完成情况 100%。

(3) 效果性，指标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首先，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2019 年，我厅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基本按预期完成，其中经济指标“省产业园规上工业增加值、税收增长率”未能按预期完成。详见表 2-1 所示。

表 2-1 2019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表

序号	绩效目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
1	4K 用户数	达到 1600 万户	2150 万户	完成
2	推动对口帮扶双方亿元以上工业项目落户合作共建园区	不少于 20 个	300 个	完成
3	高标准建设制造业创新中心	100%	100%	完成
4	智能制造服务支撑体系完善率	100%	100%	完成
5	资金下达时效率	100%	100%	完成
6	会议组织开展完成率	100%	100%	完成
7	省产业园规上工业增加值、税收均增长率	10%左右	省产业园规上工业增加值 2097 亿元、税收 474.3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9.1%、0.9%	未完成
8	电子信息制造业主营业务收入额	超 4.1 万亿元	实现营业收入 4.30 万亿元	完成
9	高起点建设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完成率	100%	100%	完成
10	深入推进工业创新驱动发展完成率	100%	100%	完成
11	推动企业完成清洁生产审核，开展第十批粤港澳清洁生产伙伴企业认定数量	2000 家	2425 家	完成
12	完成用能单位节能监察任务，加强节能监测预警企业数量	1000 家以上	1219 家	完成
13	推动装备制造业集聚集约发展任务完成率	100%	100%	完成

序号	绩效目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
14	促进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发展任务完成率	100%	100%	完成
15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完成

其中“省产业园规上工业增加值、税收均增长率”指标未完成的主要原因：一是受贸易摩擦影响，粤东西北地区制造业增速整体回落；二是各地扎实落实国家减税降费相关政策，税收稍有回落。总体来看，两方面因素叠加，导致税收难以达到预期的 10%左右的水平。

其次，重点工作完成情况为：

2019 年全省工信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1+1+9”工作部署，抓住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重大历史机遇，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加快建设制造强省、网络强省、数字经济强省，全力推动全省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全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3.36 万亿元、增长 4.7%，工业投资增长 6.3%，工业利润总额增长 5.6%，先进制造业和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分别达 56.3%和 32%，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收入增长 14.3%。民营经济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 54.6%。13 家企业进入世界 500 强、其中制造业企业 6 家，57 家企业进入中国 500 强，60 家企

业进入中国民营 500 强。全省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数超 5.5 万家。我省规上工业企业数、规上工业产值、5G 产业产值、数字经济规模、5G 基站数、5G 专利数、4K 电视产量、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数、国家级工业互联网跨行业跨领域平台数、国家级绿色制造名单总数、大数据发展指数、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综合发展指数等位居全国第一。主要抓了以下工作：

①强产业，谋划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一是**高规格召开全省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大会**。省委、省政府出台实施《关于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全力推动广东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制造强省。成立由 38 名院士、专家、企业家组成的广东省制造强省建设专家咨询委员会。二是**高起点培育产业集群**。形成新一代信息技术、绿色石化、智能家电等 3 个产值超万亿的产业集群，广佛惠超高清视频和智能家电、广州智能网联汽车、深圳新一代信息通信、深圳先进电池材料、东莞智能移动终端等 5 个集群进入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初赛。聚焦产业集群核心产业链的关键环节，推动省产业发展基金累计完成签约投资 398.27 亿元。三是**开展稳链补链强链控链工作**。在省制造强省建设领导小组框架下建立重大产业集群和产业链稳链补链强链延链控链工作联动协调机制，成立稳重点产业供应链工作小组。梳理 14 个重点产业供应链，找准薄弱环节精准施策。支持广州粤芯、珠海英诺赛科等产业链重点项目加快落地建设。成功推荐 19

个项目获国家工业强基项目支持，占全国项目总数的 16%。

四是狠抓重大项目建设。组建省制造业重大项目建设总指挥部，分管副省长亲自担任总指挥。建立重大项目动态管理机制等“四项机制”和 10 亿元以上制造业重大项目等“四张清单”，对纳入省制造业重大项目库的 307 个投资 10 亿元以上重大项目进行跟踪服务。韶关华南数谷、惠州埃克森美孚化工综合体、江门东风新能源商用车、湛江巴斯夫（广东）一体化基地、肇庆小鹏智能网联汽车、潮州益海嘉里粮油食品、揭阳中委广东石化等重大项目加快建设。

五是提升工业园区发展水平。围绕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产业发展新格局，制定推动工业园区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探索推进村镇工业集聚区改造，推动园区盘活低效闲置用地。省产业转移工业园数量达到 93 个，全年新落地项目 848 个，新投产项目 580 个，珠三角和粤东西北对口共建产业园有 300 个亿元以上工业项目落地建设；园区规上工业增加值占粤东西北地区比重达 33.7%，较 2018 年提高 2.5 个百分点。佛山市顺德区以“头号工程”的力度全面攻坚村级工业园改造，获国务院办公厅通报表扬。深圳-河源、东莞-韶关共建产业园全年新落地亿元以上项目均达 60 个，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 300%，排名并列第一。

六是试点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综合评价。制定“6+1+X”评价指标体系，推动 6 个地区（园区）开展评价试点，广州市黄埔区、深圳（河源）产业转移工业园率先完成评价工作。工业和信息化部召开的工作交流会上，我省作

为两个省级地区之一作典型发言。

②抢先机，培育产业发展新动能。一是**加快发展4K产业**。省政府出台超高清视频产业发展行动计划，举办世界超高清视频（4K/8K）产业发展大会，启动国内首个超高清视频产业发展试验区建设，建设广州、深圳、惠州等3个世界级产业基地，建设5个4K电视网络应用试点示范城市，广州、惠州、中山市创建首批3个省超高清视频产业园区，培育广州花果山超高清特色小镇。我省四大彩电企业（TCL、创维、康佳、广东长虹）4K电视产销量分别增长34.7%、32.6%；4K机顶盒用户数累计2150万户，较2018年底增加650万户；可提供4K节目量时长达15178小时，较2018年底增加4146小时。二是**5G产业领先发展**。省政府出台加快5G产业发展行动计划，建立联席会议制度，推进5G基站与智慧杆建设，出台全国首个省级智慧杆标准规范，建设5G+超高清视频、智慧医疗、智慧农业等300个应用示范，在广州、深圳、汕头市培育3个5G产业园。全年共建成5G基站3.6万座；全省全年5G产业产值达2300亿元，占全国一半以上。三是**大力发展数字经济**。举办中国工业互联网大会暨粤港澳大湾区数字经济大会、广东省大数据开发者大会暨2019阿里云峰会·广东，获批建设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加快推进珠江三角洲国家大数据综合试验区，试点建设6个省级大数据综合试验区，新培育16个省级大数据应用示范项目，新发布4项大数据地方标准和3项团体标准。

培育 3 个省级人工智能产业园，深圳成功获批国家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先导区。**四是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高水平全光网省建设稳步推进，全省基础电信运营企业新增光纤接入用户 243.6 万户，光纤接入用户累计 3556.3 万户，增长 7.7%。新增 100M 以上光纤用户 636.2 万户，累计 3190.8 万户，增长 46.3%。乡村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迈上新台阶，全省新增农村光纤接入用户 234.8 万户，累计 927.2 万户，增长 31.9%，20 户以上自然村光网覆盖率 94.6%、4G 网络覆盖率达 99.1%。**五是大力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业。**深入实施珠西产业带聚焦攻坚行动计划，全年新引进、新开工、新投产投资亿元以上装备制造业项目分别达 290 个、276 个、190 个，全省规上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5.9%，增速比规上工业高 1.2 个百分点。阳江市世界级风电产业基地全链发展，千亿级合金材料产业集聚成型。云浮市着力培育氢能产业，成为全国氢能产业基础最好、发展最快、集聚度最高的地区之一。**六是深入发展智能制造。**培育 25 个国家级、290 个省级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大力推动机器人产业发展和应用，全省共有机器人骨干企业 74 家，全年工业机器人产量 4.47 万台（套），占全国总产量的 24%。**七是推进区块链探索发展。**研究制定区块链产业发展实施方案。广州黄埔出台“区块链 10 条”，加快创建以区块链为特色的中国软件名城示范区。深圳已初步形成以南山为代表的区块链产业集聚区。

③抓创新，持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一是推动制造业

创新体系建设。国家印刷及柔性显示创新中心于 2019 年工信部考核中获得“优秀”成绩；新增 5 家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总数达 20 家，其中 14 家成立实体公司开展运营。全力支持深圳未来通信高端器件、高性能医疗器械、石墨烯等创新中心对标国家要求加快建设。培育企业创新平台，新建设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162 家，总数达 1308 家；4 家企业获评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总数达 47 家，居全国前列。

二是实施产业链协同创新计划。以湛江市小家电产业集群为试点，针对中小企业智能化转型“不敢改、不会改、没能力改”的痛点问题，引入格力等龙头企业输出装备和技术，引入粤财等担保机构提供融资担保服务，省市县三级财政协同支持，推动小家电企业实施智能化升级，以产业链协同创新带动产业集群转型提质，首批 18 个项目正加快建设。

三是推动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发展。建设省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展示体验中心，支持企业开展操作系统、数据库等基础软件和 EDA 等工业软件开发和产业化，加快构建自主软件产业生态。与云浮市共同举办“省市共建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发展大会”，省市共建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园。

四是加快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研制国家或省级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产品 98 个，落实国家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政策，29 个产品获得国家保险补偿资金 1.73 亿元，资金额度超前四年总和。广州中船黄埔文冲船舶有限公司建造的大洋号 4000 吨级海洋综合资源调查船创造多项全国第一。

五是大力发展工业设计。新增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 9 家，累计 24 家。培育省级工业设计中心 106 家、省级工业设计研究院 3 家。加强第九届“省长杯”工业设计大赛成果的宣传推广和转化应用，组织开展获奖作品成果对接和巡展活动 13 场，对接项目 298 个。六是推进企业创新创业。建设 4 个国家级中小企业创新创业特色载体，培育 4 个国家级、20 个省级小型微型企业创新创业示范基地。举办第三届“创客广东”大赛，吸引超过 2000 个优秀团队和企业参赛；组织“双创”活动周，举办各类创新创业培训活动 85 场，参加人数 4.07 万人次。

④促转型，加快传统优势产业提质增效步伐。一是大力推进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新修订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三年行动计划，进一步加大技改资金奖励力度，扩大政策普惠面和提高扶持比例，全年安排使用技改资金 37.28 亿元，共支持 1385 家企业 1417 个技术改造项目。全年推动 8894 家工业企业开展技术改造，全省工业技术改造投资增长 12.9%，较 2018 年提高 13.6 个百分点，对工业投资增长贡献率达 84%。梅州、云浮、阳江、惠州、东莞市工业投资增速超 20%；阳江市技改投资增速超 80%，梅州市超 60%，湛江、汕尾、广州市超 40%。深圳市成功获评全国“2018 年度工业稳增长成效明显市（州）”，并得到国务院通报表扬。二是加快发展工业互联网。累计推动 6000 家工业企业运用工业互联网数字化转型、50 万家中小企业“上云用云”。华为、富士康、树根互联等 3

家企业入选国家级工业互联网跨行业、跨领域平台。扩大完善省工业互联网产业生态供给资源池，汇聚超过 300 家优秀工业互联网平台商、服务商。选取 10 个集群，开展第一批产业集群工业互联网数字化转型试点，培育建设 8 个省“5G+工业互联网”应用示范园区。

三是推动工业绿色发展。深入推进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创建国家级绿色工厂 57 家、绿色设计产品 62 种、绿色园区 2 家、绿色供应链 4 个。完成清洁生产审核企业超 2100 家，认定第十一批“粤港清洁生产合作伙伴”标志企业 180 家。新增 13 家工业园区开展循环化改造，省级园区改造比例达 85%。创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示范项目 33 个，新增工业固废年处理量 2000 万吨。污染防治攻坚战各项任务取得实效，练江流域 3 个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建设稳步推进，其中潮南和普宁 2 个印染中心已建成使用，广佛跨界河流域“散乱污”工业企业（场所）清理整治任务全部完成。

四是加快推进生物医药产业发展。开展生物医药产业园区培育建设，中南部药联体获批国家小品种药（短缺药）集中生产基地，推动广药国际等中医药企业落地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积极谋划建设茂名等原料药生产基地。

五是提升制造业和生产性服务业融合发展水平。举办中国工业电子商务大会，组织工业电子商务平台与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开展 5 场对接活动。扎实推进服务型制造发展，培育 20 家珠三角地区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平台）。加快培育发展工业旅游业态新载体，评审认定工业旅游精品

线路 20 条。佛山市“南风古灶”获得国家级工业遗产项目认定，实现我省零的突破。六是优化行业管理。抓好落后产能依法依规关停退出、城镇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严防“地条钢”死灰复燃、推进稀土行业秩序规范发展等专项行动，大力实施消费品工业“三品”战略，佛山、中山市及深圳龙华区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消费品工业“三品”战略示范城市。强化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安全生产指导，加大民爆企业安全监管和隐患排查整治力度，对民爆物品风险点危险源分级实施差异化监管，全国安全产业大会永久会址落户佛山南海区。强化无线电频谱资源要素管理，推动粤港澳大湾区无线电业务协同发展。深入打击治理“黑广播”“伪基站”，圆满完成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澳门回归 20 周年等重大活动的无线电安全保障工作。

⑤优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一是加大对民营经济、中小企业发展的支持。修订出台《广东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条例》，充分发挥省促进中小企业（民营经济）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作用，推动 21 个地级以上市、47 个县区建立中小企业（民营经济）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协调机制。实施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梯队培育专项行动，新培育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2 家，数量居全国前列；遴选扶持省高成长中小企业 440 家。多措并举缓解融资难融资贵，首推助力专精特新企业融资服务实施方案，全年通过中小微企业信贷风险补偿、政府性融资担保（再担保）、小额票据贴现、应收账款

融资、专精特新企业融资服务等帮助企业获得融资支持超 2000 亿元。大力推进“小升规”，全年推进 9275 家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东莞市“小升规”数量居全省首位，汕头市“小升规”数量居粤东西北地区首位。

二是强化涉企服务。建立企业与省长的直通车制度，收集并协调解决企业诉求事项约 170 件，预计全年全省主营业务收入超 100 亿元企业 285 家左右，培育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 7 家，帮助 85 家民营企业上市挂牌。搭建省级跨部门涉企政策“一站式”网上发布平台，新认定 14 个国家级、38 个省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推广发放中小微企业服务券，惠及超过 3500 家企业。实施新粤商培育工程，免费培训企业高管 1.2 万人次。第十六届中博会改革创新成效显著，参展人数和成交额分别增长 8.4%、210%。

三是强化降成本举措。持续抓好“实体经济十条（修订版）”“民营经济十条”贯彻落实，推动出台促进企业融资、用地、知识产权保护等超过 60 项配套措施，全年为企业新降成本 1355.7 亿元。狠抓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清偿进度为 93.6%，无分歧账款全部清偿，进度居全国前列，大幅超额完成国家要求的年底前清偿一半以上的目标任务。清远市清欠任务最重，能够实现无分歧账款全部清偿，非常不容易。

四是扎实推进“放管服”。压减省级行政权力事项 67 项，压减率为 83%，全部行政审批事项实现办理时限压减过半。统筹优化资金结构，盘活各类存量资金用于支持省重大项目和政策任务，推进项目资金管理全流程

网上办理，实时监控各级财政资金分配使用情况，加快资金支出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组织开展 53.77 亿元的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集聚要素资源，推动老区苏区和民族地区振兴发展。

（4）公平性，指标总分 7 分，自评得分 7 分。我厅在官网（<http://gdii.gd.gov.cn/>）上设置了厅长信箱、咨询建议、监督投诉等板块，并在 1 周内回复所有板块的问题、投诉、咨询等。2019 年，我厅接到群众信访意见 20 件，回复处理 20 件，回复处理率 100%，群众满意度高。

（5）工作表现，指标总分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①加快发展 4K/8K 产业取得新进展，成为全国标杆。

②落实国务院有关重大政策措施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方予以督查激励政策，组织申报国家“工业稳增长和转型升级成效明显市（州）”，广州、深圳市成功获批 2019 年度工业稳增长和转型升级成效明显市，受到国务院通报表扬，我省成为全国唯一入选两个市的省份。

③《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情况的报告》获得工业和信息化部领导批示表扬。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存在问题。

（1）部分绩效指标预期值设定的合理性、科学性不足。

从绩效指标完成情况来看，部分指标，如“推动对口帮扶双方亿元以上工业项目落户合作共建园区数量”目标值设定

为不少于 20 个，实际完成 300 个，完成率 1500%；“重点培育省级示范企业数量”目标值为 10 家，实际完成 377 家，完成率 3770%，目标值完成率超过合理范围，说明年初设定的目标值过低，与资金投入的匹配度有待提升，其科学性及其合理性方面存在不足。

（2）部分地市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

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发现部分地市主管部门对财政资金支出管理尚停留在“重资金分配，轻资金管理”的层面，暂未能完全理解公共支出应体现的公共效益，在地市资金管理方面仍只注重拨付环节，未对拨付后带来的效果与影响进一步跟进。资金绩效方面，重视单个项目（微观层面）的绩效，忽视了资金对本地市产业（中观层面）的影响。

2.改进意见。

（1）开展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编制的科学化、精细化管理。一是提高领导层对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要求各地市组织对本部门业务全面熟悉的人员组成绩效管理工作小组，负责跟踪目标设定、过程监控和结果自评一系列工作；二是加强财务人员和业务经办人的沟通，将绩效填报端口下放到业务处室，由业务处室来填写和上报本部门负责的项目材料，根据项目的历史值、标杆值、任务值设定科学的，合理的目标值。

（2）进一步提升地市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意识，夯实绩效管理主体责任。项目支出的绩效不单是财政管理能力的考

察，更是政府行政能力的体现。应进一步加强针对地市主管部门的绩效管理的培训，培训范围从财务人员扩展到业务处室。聘请有经验的绩效管理专家理论授课和实践指导，提高绩效管理水平。让业务部门真正参与到绩效管理的全过程中来，更有利于工信部门整体管理水平的提高。

三、其他自评情况

2019年，我厅聚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深化推进部门财政支出绩效工作，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一是强化评价体系标准化建设。坚持标准化原则，理顺绩效管理模式，结合工信系统资金特点，根据不同资金扶持方式，针对性地设置资金管理评价指标体系，研究制定了《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体系》《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财政专项资金指标库》，梳理各类绩效指标487项，形成了普遍适用于所有资金专题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推进绩效评价体系程序化、标准化、科学化，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夯实了工作基础。围绕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组织修订《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粤工信办函〔2019〕272号），梳理完善厅预算绩效评价业务流程，进一步精简操作程序。

二是积极开展绩效评价。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

算管理全过程，推进绩效管理和预算编制、执行、监督有机融合，通过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建立“全面覆盖、重点检查、专家论证”绩效评价机制，对所有资金用途开展绩效评价。从2016年开始，我厅在省直部门中率先自行组织开展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累计完成2014—2018年度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纳入评价的项目8090个，资金额254.6亿元，覆盖各年度所有政策任务。

三是强化评价结果应用。每年将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向地市印发整改通知，要求限期整理，并注重抓好整改“回头看”工作，切实形成预算管理闭环。同时，按照省财政厅“四挂钩”管理办法，将绩效评价结果与2020年预算安排挂钩，如根据2019年厅自行组织的第三方绩效评价结果，按照奖优罚劣的原则，在2020年预算因素法下达时，对评价结果不理想的地市予以一定额度的扣减，并相应增加至评价结果良好的地市。